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无；
-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邦国际”）2019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7801号）；
- 5、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为不影响年报审计的及时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变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 6、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企业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首席合伙人：赵庆军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075）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2）人员信息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员工人数 2,099 人，其中合伙人 89 名；注册会计师 541 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95 人。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经审计收入总额为 7.9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5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2.47 亿元（上市公司和新三板 0.98 亿元、发债等其他证券业务 1.49 亿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3 户，审计服务的主要行业：制造业 26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 家、文化体育娱乐业 2 家、采矿业 2 家、批发和零售 2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 5,017 万元。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户，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8,000 万元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纪录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18 年至 2020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2018 年至 2020 年）36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签字人）

贾小鹤，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08 年开始在亚太所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3 年，现为亚太所合伙人，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大型国企、新三板提供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次为第一年为腾邦国际提供审计服务。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慢，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进入亚太所，自 2009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以来，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2 年，现为亚太所合伙人，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大型国企、新三板提供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次为第一年为腾邦国际提供项目质量控制服务。

(3)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战晓，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16 年开始在亚太所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5 年，现为亚太所业务总监，至今为上市公司、大型企业集团等多家企业提供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次为第一年为腾邦国际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拟聘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的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费用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费用为 280 万元，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确定具体报酬。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投入专业技术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投入的工作时间以及市场价格等因素定价。具体费用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后实际费用将在 2020 年年报中披露。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4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法表示意见

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为不影响年报审计的及时性，经双方事前沟通和协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多年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谨慎研究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拟聘请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对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及审计团队的独立性及专业胜任能力进行充分考察，认为该所能够胜任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不会影响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充分的事前沟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变更事宜并确认无异议。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双方已积极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可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并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紧急临时）会议，同意向董事会建议由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

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改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紧急临时）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拟聘任的2020年审计机构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聘任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2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紧急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紧急临时）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4、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日